

恶意抢占号源?网上相约犯罪?

公安机关对这些新型犯罪出手了

新华社北京6月13日电(记者白阳)医院刚放出的号源瞬间就被“秒抢”;加入网聊群结果被救自杀……近年来,新型网络犯罪形式不断涌现,成为影响社会治安的突出问题。13日,公安部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全国公安机关“净网2019”专项行动典型案例,解析新型网络犯罪特点。

恶意软件“开挂”,知名医院号源遭“秒抢”

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巡视员、副局长张宏业介绍,当前传统违法犯罪正加速向以电信、互联网等为媒介的非接触性犯罪转移,恶意抢占医疗卫生公共资源、网约暴力刑事犯罪等多发高发,大量非法“第三方支付”平台不断涌现,极大危害我国网络安全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018年12月,北京公安机关网安部门接群众报案,“京医通”挂号平台中部分知名医院号源一经放出即被“秒抢”,患者无法通过此渠道正常挂号。专案组经侦查,查明一犯罪团伙利用恶意软件绕过正常验证机制非法抢占号源的犯罪事实。

今年1月10日,专案组在北京、河南、山西、云南等地将高某等4名主要犯罪嫌疑人抓获。4月15日,又在广东揭阳将非法制作、传播

该恶意软件的某软件公司负责人李某某等4名犯罪嫌疑人抓获。

北京市公安局网安总队案件侦查支队副支队长郑浩表示,北京公安机关网安部门持续对网络挂号环境进行监测,发现恶意抢占号源的情况有所缓解。

“下一步,北京公安机关网安部门将继续会同北京市卫健委以及京医通”挂号平台加强合作,对网上非法电号、恶意抢号并且牟利的行为开展持续打击,维护正常的网上挂号秩序,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公平就医的权利。”郑浩说。

勾连靠网络、反侦意识强,网约犯罪呈现新趋势

今年2月24日,浙江嘉兴公安机关网安部门在工作中发现,一河北网民李某网上雇佣贵州网民赖某前往河北省廊坊市文安县预谋杀害一名男子。经侦查,赖某已到达文安县伺机作案。河北廊坊公安机关网安部门迅速查明李某、赖某2人活动轨迹,于2月25日凌晨将2人成功抓获。

浙江省公安厅网安总队副支队长黄海涛表示,网络相约暴力犯罪的重要特征之一,是团伙成员往往之前互不相识,从成员招募到作案策划,包括犯罪工具的准备,都高度依赖互联网。

从过往案件来看,嫌疑人具备一定反侦查意识,作案对象主要是反抗力较弱的女性及经济能力较强的企业老板。

不仅如此,近年来,一些有自杀倾向人员通过网络社交平台相识,相约共赴特定点集体自杀的事件也屡有发生。张宏业表示,有极少数别有用心人员在网上诱导、鼓动心智不成熟、抑郁等人员集体自杀,严重侵害当事人和人民群众生命安全。记者了解到,近年来在一些青少年群体中流行的“蓝鲸游戏”,就被多次曝光利用精神控制手段教唆游戏对象自杀。

张宏业介绍,浙江公安机关按照公安部统一部署,组建专门工作力量,以公安大数据为抓手,预警研判相关犯罪苗头线索,及时处置网约暴力刑事犯罪及网约自杀案事件。截至今年5月,浙江公安机关网安部门共向全国推送网约犯罪线索215条,破获严重暴力刑事案件101起,刑拘犯罪嫌疑人271名;推送网约自杀线索88条,及时挽救自杀人员152名。

明为支付平台、实为洗钱渠道,“第三方支付平台”被捣毁

随着移动支付快速发展,网络金融犯罪已成为网络犯罪的重要方面。特别是近年来冒头的“第三方支付平台”,成为当前电信网络诈

骗、网络赌博等犯罪团伙套取、漂白非法资金的新途径。

福建省顺昌县公安局网安大队教导员黄浩表示,所谓“第三方支付平台”是指未获得国家支付结算许可,违反国家支付结算制度,依托正规第三方支付平台,通过大量注册商户或个人账户非法搭建的支付通道。

2018年5月,福建公安机关网安部门在工作中发现以肖某等人为首的犯罪团伙大肆利用非法“第三方支付平台”进行“洗钱”活动的线索,随即成立专案组开展立案侦查,查明了该团伙组织架构及犯罪事实。2018年12月至今年1月,专案组在福建、北京、河北等地陆续开展收网行动,抓获主要犯罪嫌疑人42名,冻结涉案资金580余万元。

张宏业表示,各级公安机关网安部门将继续对各类网络违法犯罪乱象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坚决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全面提升网络安全综合治理能力和水平,努力营造安全、清朗的网络空间。同时,公安机关提醒广大群众,树立合法上网意识,面对网上各类违法犯罪信息要提高警惕,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避免落入不法分子的陷阱,造成人身财产损失。

新华社北京6月13日电(记者白阳)记者13日从公安部召开的电视电话会议获悉,从即日起至10月31日,全国公安机关将开展以“打诈骗、抓逃犯、保大庆”为主题的“云剑”行动,为新中国成立70周年创造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

据悉,今年以来,全国公安机关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龙头,集中整治地域性职业犯罪重点地区,打击刑事犯罪工作成效显著。截至5月,全国共侦办涉黑案件542起,恶势力犯罪集团案件2179起,破获电信诈骗案件4.4万起,全国刑事案件发案同比下降6.5%。

根据公安部部署,此次专项行动要严打电信诈骗犯罪,坚持防打并举,强化拦截预警和追赃挽损,坚决遏制案件高发势头;要严打民族资产解冻类诈骗犯罪,加大案件侦办和源头整治力度,强化破案攻坚,推进重点地区整治,斩断灰色产业链;要严打套路贷犯罪,坚持以打开路,狠抓线索排查和专案侦办,提高追赃挽损能力,确保实现全链条打击;要集中抓捕在逃人员,落实属地责任,创新工作机制,结合传统措施与科技信息化手段,强力开展追逃工作。

公安部要求,各地要切实抓好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方案,落实工作责任,迅速启动行动。要转变理念,探索新路径,不断提高对新型犯罪能力水平。要强化协作配合,发挥整体作战优势,形成工作合力,最大限度提高打击效能。要统筹兼顾各项打击工作,持续保持严打高压态势,确保行动顺利推进。

公安部部署全国公安机关开展专项行动严打电信诈骗等犯罪

新华社香港6月13日电对于12日在香港特区政府总部和立法会大楼所在的金钟地区发生的暴力骚乱,香港各界纷纷予以谴责,并呼吁社会回归法治和理性,尽快通过《逃犯条例》修订草案。

不满《逃犯条例》修订的示威者12日在港岛金钟周边区域阻挡道路,聚集滋事,暴力冲击警方防线,造成80人受伤。

香港媒体及各界人士指出,12日的暴动无论是冲击力、手法以及所使用的攻击性武器,都是任何文明和法治社会所不能接受的。

香港《文汇报》13日刊发的社评指出,暴动有预谋、有组织、有计划、有策略,足以显示这场由反对派勾连外部势力策动的反修例“抗争”,实质上是瘫痪香港管治、配合外力遏制中国的政治行动,目的是动摇香港法治,摧毁繁荣稳定,危害国家安全和利益。

社评说,特区政府、社会各界必须团结一致、立场坚定、充满信心,坚决支持警方依法平暴,尽快恢复正常秩序,坚定完成修例工作。

香港福建社团联合会、香港广东青年总会、海南省港政协委会联谊会、中国高等院校香港校友会联合会、粤港澳酒店总经理协会等多个团体13日在报章刊登广告,对罔顾法纪的暴力行为进行强烈谴责,同时对警方严正执法表达全力支持。

法治是香港赖以成功的基石。港区全国政协委员蔡玲玲表示,香港是法治社会,对一切违法暴力行为都必须予以强烈谴责,追究到底,以免传递可以任意使用违法暴力街头抗争表达诉求、争取利益的错误信息。

香港青贤智汇创会主席谢晓虹说,她对暴力骚乱感到非常痛心。这些暴力行为是任何一个文明和法治社会所不能接受的。她呼吁广大青年朋友,保持冷静和理性,千万不能以身试

香港各界谴责暴力骚乱

呼吁社会回归法治和理性

法,不要因一时冲动而做后悔终生的事。

事态发展至今,已不单纯是修例问题。全国人大常委会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副主任谭惠珠说,希望香港市民看清,有外国势力想让香港在经济和法治上受到双重打击。她呼吁港人保持理性。

全国港澳研究会香港特邀会员朱家健表示,细看此次暴动的蛛丝马迹,外部势力参与程度不浅。面对违法暴动,香港市民应支持警队执法,依法除暴安良,还原香港的治安和稳定。他期待修例草案获得通过,香港特区重守法治秩序,捍卫“一国两制”方针。

香港各界人士呼吁,应该尽快通过修例,让香港继续成为有利营商、安居乐业的城市。

港区全国人大代表、香港专业及资深行政人员协会前会长胡晓明表示,《逃犯条例》修订势在必行,堵塞法律漏洞,避免香港成为“逃犯天堂”与“犯罪乐园”。他呼吁,尽快通过条例草案,把台湾杀人案疑犯移交台湾接受法律制裁,并保障香港社会安定,与国际社会共同履行打击跨境和跨国犯罪之责任。

全国政协提案委员会副主任、香港九龙社团联会理事长王惠贞表示,《逃犯条例》修订修补移交逃犯的法律漏洞,事关社会公平正义,“保公义撑修例大联盟”发起的“护港安全撑修例大联盟”逾92万人支持修例的真实民意,彰显社会主流共识。面对反对派以暴力步步进逼,全社会更要展示支持修例的强大民意,支持建制派议员在立法会坚持审议通过修例草案,支持警队果断执法清场。

港区全国人大代表吴秋北表示,暴力不能解决问题,希望大家有商有量,保持理性,不应受一小撮别有用心的人挑唆,破坏社会秩序,让经济发展蒙受损失。

最高法:全面推行网上立案 逐步实现跨区域立案服务

记者6月13日从在江西南昌举行的全国高级法院院长座谈会上获悉

最高人民法院把全面推行网上立案作为2019年重点工作,以此为基础逐步实现跨区域立案服务全覆盖,设立专门服务岗位,最大限度便利群众诉讼

针对网上立案和跨区域立案,最高人民法院在座谈会上提出阶段性目标

2019年
长三角地区法院
要100%实现辖区内及
跨省级行政区跨区域立案

全国84%的法院
开通了网上立案服务

2018年网上立案
超过240万件

全国32%的法院
提供了省内跨区域立案服务

目前
2018年跨区域立案
超过12万件

新华社发(朱禹制图)

个人信息出境将进行安全评估

网信办就评估办法公开征求意见

据新华社北京6月13日电(记者王思北)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13日就《个人信息出境安全评估办法(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根据意见稿,个人信息出境应进行安全评估。经安全评估认定个人信息出境可能影响国家安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难以有效保障个人信息安全的,不得出境。

意见稿明确,个人信息是指以电子或者其他方式记录的能够单独或者与其他信息结合识别自然人个人身份的各种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自然人的姓名、出生日期、身份证件号码、个人生物识别信息、住址、电话号码等。

意见稿指出,个人信息出境前,网络运营者应当向所在地省级网信部门申报个人信息出境安全评估。个人信息出境安全评估重点评估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合同条款是否能够充分保障个人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网络运营者或接收者是否有损害个人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历史、是否发生过重大网络安全事件等内容。

这所高校“起高楼”为何绊倒两任“一把手”

新华社长春6月13日电(记者周立权)位于吉林省白城市中兴西大街上的白城师范学院,一进校园,就看到学生在教学楼、实验楼进进出出,在建的12层综合大楼也即将完工。正是这些拔地而起的大楼,让学院的前后两任“一把手”栽了大跟头。

吉林省通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日前对白城师范学院原党委书记任凤春受贿案进行一审公开宣判,以受贿罪判处任凤春有期徒刑7年,并处罚金人民币100万元。继任者刘晓春涉嫌受贿罪一案,已由通化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

两任主官被查

法院经审理查明,2008年至2014年,任凤春利用担任白城师范学院党委书记职务上的便利,在工程发包、物品采购、工程款拨付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先后多次非法收受他人给予的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1200余万元。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去年5月,吉林省纪委监委对任凤春立案审查后,任凤春的继任者刘晓春仍心存侥幸。他把违法所得的奥迪轿车,以借朋友钱为名,写下一张欠条,企图抹平账目;他又把赃款藏在妹妹名下的银行卡里,想逃避查处。刘晓春甚至认为纪委监委不可能在同一时期,同一个单位查两位“一把手”。2018年8月,刘晓春终被立案审查。

日前,刘晓春涉嫌受贿罪一案,由通化市人民检察院向通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起诉书指控,刘晓春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先后多次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现初步查明,刘晓春非法收受财物折合人民币600余万元。

据了解,任凤春、刘晓春案发后,更是“拔出萝卜带出泥”,白城师范学院相继有近10名处级干部因违纪违法受到查处。

贪腐也“接力”

记者梳理白城师范学院贪腐窝案发现,任凤春和刘晓春贪腐之路惊人相似,连大多数“围猎”者都重合在一起:

——围标串标,大发工程财。2007年10月,任凤春调任白城师范学院党委书记,在任8年间,先后兴建实验楼、教学楼、教工公寓等,这些工程项目成为其大肆敛财的目标。2010年,学院开展东迁西建,任凤春帮助一开发商中标,收取130万元“感谢费”。有一次,他竟收取工程“提成款”400多万元。

刘晓春与任凤春一样,也把敛财目标盯上了学院的工程项目。刘晓春违规插手工程项目,组织多家企业参与串标、围标,确保行贿企业获得工程项目,从中收取巨额“好处费”。

——接踵联手,形成“贪腐圈”。任凤春在任时,刘晓春任学院副院长,分管基建和财务。刘晓春充当天任凤春贪腐“马前卒”,把基建处长、财



务处长等干部拉进来,与一些不法商人共同形成了“贪腐圈”。

2009年初,学院开发建设实验楼和教工公寓楼项目,时任白城师范学院外语教研部党总支书记陈某找到任凤春,承诺“工程给我干,挣了钱咱俩平分”。任凤春明知本单位员工不得经商办企业,但他爽快地答应了。陈某承揽工程,任凤春从中收取巨额钱款。

2010年,陈某听到要开发建设教师住宅的消息,找刘晓春让其帮忙。事后,刘晓春得到一套价值近20万元的住房。2015年,陈某又提出让学校回购其投资的学生公寓经营权,刘晓春

满口答应,这回他一次性收受了200万元。

——在分管事务上,“接力”贪腐。2008年末,白城市一煤炭经销处经理孙某来到任凤春办公室,表明想承包学院供暖季所有用煤的意图,并递上2万元“见面礼”。任凤春安排下属与孙某签订购煤合同,为保持长期“合作”,孙某先后送给任凤春人民币152万元。

孙某在送煤过程中,经任凤春安排结识了时任副院长的刘晓春。为能得到更多照顾,孙某于2008年至2015年先后6次送给刘晓春122万元好处费。

监管应增强

“之所以围标串标都能得逞,是因为‘一把手’形成了绝对权威。”一位在学院工作30多年的老职工告诉记者。

吉林省纪委监委通报显示,任凤春把自己当作学院的“大家长”,对重大问题决策、重大项目投资、大额资金使用,都是他定好了再上会。大事小情“一把抓”,决策拍板“一言堂”,于是向他行贿的企业都能中标。

刘晓春也是直接违规插手工程项目,有意抬高工程预算,组织向其行贿企业参与串标、围标,赤裸裸进行权钱交易。

一些纪检干部、专家建议,要加强对高校关键环节和重要岗位的监督,特别是要对高校基建工程、物资采购、选人用人等违纪违法行为易发多发环节,从制度层面减少人为因素的操控,防范高校干部贪腐行为。

勇救女童被撞身亡 为何还要担责?

见义勇为要以守法为前提

今年3月,103国道河北省廊坊市香河县安平镇路段处,4岁邱姓女童独自横穿车流不息的国道,情况危急。65岁的侯振林见状,疾步上前抱起女童。在穿过马路时,两人被一辆厢式货车撞倒,侯振林抢救无效不幸去世,女童受伤但没有生命危险。4月8日,香河县授予侯振林“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然而,对这起事故,交警认定货车司机、女童监护人、侯振林三人负有同等责任。

事件曝光后,见义勇为为何还要承担责任、警方定责理由是什么、事故同等责任意味着什么等问题,引起公众关注。对此,负责事故处理的香河县交警大队事故中队队长张涛和参与这起事故复核的廊坊市交警大队事故科科长聂锡金做出回应。张涛说,事故现场视频监控显示,侯振林抱起女童时,二人所处的车道已无危险,侯振林和女童是在跨过双黄线,跑向道路另一侧时被撞上的。

警方对事故定责的理由是什么?张涛表示,侯振林抱起女童时,他们所在车道的车辆司机已发现二人并停车避让,如果老人选择把孩子返回道路两侧,事故危险就可能避免。侯振林选择抱女童跨过双黄线跑向道路右侧,并且没有第一时间观察其所过马路有无车辆、确认道路安全。侯振林在能确认却未确认道路安全的情况下通行,负有一定责任。

女童监护人没有承担起监护责任,导致女童独自一人横穿马路,应负有一定责任。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车辆在双向车道通行时,货车和低速车辆应走外侧车道。事故厢式货车未按照规定车道通行,对事故负有一定责任。综上因素,交警部门对事故三方做出了同等责任的认定。

聂锡金表示,侯振林在这起事故中的举动确实是义举,其见义勇为行为值得提倡。同时,见义勇为为具体过程要以守法为前提,在守法前提下勇于作为。

(记者齐雷杰)据新华社石家庄6月13日电